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  
109號

聯絡人：楊小姐  
聯絡電話：02-27878373  
傳真：02-27878397  
電子郵件：tsuching@fda.gov.tw



70446



台南市成功路50號5樓

受文者：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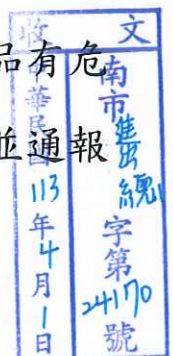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FDA北字第11320015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越南輸入「0307.11.90.90-9 其他活、生鮮或冷藏牡蠣  
(蠔、蚶)」，延長加強抽批查驗措施至113年12月31日(進  
口日)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112年12月7日FDA北字第1122006778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確保越南輸入「0307.11.90.90-9 其他活、生鮮或冷藏牡蠣  
(蠔、蚶)」之衛生安全，延長旨揭查驗措施至113年12月  
31日(進口日)止。
- 三、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規定，  
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，如屬應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及  
應辦理檢驗之對象，應依規定辦理並保留相關紀錄，確保輸  
入之產品符合我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；發現產品有危  
害衛生安全之虞時，應即主動停止販賣及辦理回收，並通報



裝

訂

線

地方主管機關。違反者將依同法第47條處分。

正本：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署長吳秀梅